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ERFEC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765)

### 批准有關延遲寄發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豁免申請

茲提述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有關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有關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之公告(「該等公告」)。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部分地區有關COVID-19疫情實施的出行限制及相關部門採取的隔離措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程序遭到中斷。因此，審核程序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方完成，而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最終確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報」)內容，包括本公司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2)(a)條規定之申請，條件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或之前寄發其年報。該豁免申請僅適用於本次，且倘本公司之情況發生變化，聯交所可撤回或變更豁免條款。

如上述事項有任何進一步進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威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邵華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偉業先生及李邵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樹人先生、謝曉宏先生及耿建華先生。

\* 僅供識別